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
维修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JZFC2515

采 购 人：惠州市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代理机构：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3
一、项目概述	3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5
四、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6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6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6
第二章 采购需求书	8
一、项目一览表	8
二、主要商务要求	8
三、技术要求	8
一、名词解释	- 12 -
二、须知前附表	- 12 -
三、说明	- 14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6 -
五、响应要求	- 17 -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 20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21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22 -
第四章 评 审	- 23 -
一、评审要求	- 23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25 -
三、评审程序	- 26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31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35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惠州市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

一、项目概述

（一）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JZFC2515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0 万元

（二）内容及需求（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1	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	1(项)	详见第二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或实际结算金额累计达到项目预算金额时为止。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参与响应的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

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响应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工商注册未满一年的供应商，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

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供应商提供具有经交通运管部门监制认可的修理小型车辆技术和设备的二类（或以上）车辆维修经营业务资质证书，或交通运管部门出具的二类或以上的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三、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1、时间：2025年6月23日至2025年6月2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

（1）现场报名：请供应商持报名资料到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惠州大道7号中惠国际大厦1单元10层1007号）进行报名登记。

（2）邮购报名：请供应商把报名资料扫描发送至 gdjsjszb@163.com 并与采购代理联系确认（联系方式：杨工/0752-2880812）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提供以下资料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①响应登记表（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法定代表人到现场获取磋商文件，则不需要提供。

④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分公司响应的供应商，需同时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

备注：所有资料均用 A4 纸张进行复印装订一式两份，复印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证件资料的核对，不代表其响应资格的确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资格最终以磋商小组根据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3、售价：200 元/套（售后不退）。

四、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注：开启时间前 30 分钟开始受理响应文件）

地点：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惠州大道 7 号中惠国际大厦 1 单元 10 层 1006 号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一）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发布公告的媒介：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
(<http://hnzbcgxxw.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信息

名称：惠州市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南街道下角园岭东路 19 号

采购联系人：邓小姐

联系方式：0752-2223119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惠州大道 7 号中惠国际大厦 1 单元 10 层
1007 号

项目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752-2880812

第二章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	服务期
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 维修服务采购	人民币60.00 万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一年，或实际结算金额累 计达到项目预算金额时 为止。

二、主要商务要求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或实际结算金额累计达到项目预算金额时为止。
服务地点	惠州市惠城区
付款方式	每2个月结算1次，每次20日前中标人需提供上一个月的业务统计表格和采购人进行核对，经核对无误后，中标人出具正式税务发票； 2. 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中标人必须先向采购人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验收要求	1. 所采用的零部件、配件等材料应符合国家或部门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汽车维修相关标准。 2. 被修车辆达不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的，返修不得再计价收费。车辆竣工出厂执行质量保证期制度，不能低于《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8号）的要求。 3. 责任保障期限及车辆质量保障按照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标准执行。在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4. 机动车维修竣工质量检验合格的，中标人维修质量检验人员应当签发《检验合格确认表》；未签发《检验合格确认表》的机动车，不得交付使用，采购人可以拒绝交费或接车。 5. 执行标准：所有维修车辆出厂时应达到《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等国家安全技术标准及车辆维修标准。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提交履约保证金。
其他	无

三、技术要求

（一）服务范围

消防车辆维修、维护保养、二十四小时免费拖车服务和其他有关的消防车维修服务项目。

（二）维修服务要求

1. 投标人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经营。严格按有关技术标准和汽车维修工艺规范实施服务，确保维修质量。

2. 维修时限要求：中标人对采购人车辆应当优先安排维修，车辆小修、保养当天完成。需疑难零配件的特殊车辆维修或事故出险车辆维修，应视筹措配件难易程度或车辆损伤程度，由双方协调维修工期，严格按照交车时限来安排维修服务，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交车的，要提前与采购人联系，取得采购人的谅解。检验人员必须在现场对车辆进行诊断，初步确定维修项目，并要充分征求采购人的意见。工作单上没有的项目，在维修过程中发现某些项目是必须追加的，维修人员应立即告知调度或技术负责人，在维修前应事先通知采购人，征得采购人同意，方能增加费用开始施工，并同时追加工作单或在原工作单上补项。

3. 零配（部）件要求：所采用的零配（部）件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顶新。特殊情况下，经送修人同意，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可以用旧件或副厂件。不论何种情况更换的零配（部）件均应在装配前取得送修人认可并在维修单上签字同意。汽车修理企业必须在材料电脑清单中注明为原厂件或副厂件或旧件，原厂件须提供发票及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证明供用户方查验，副厂件须提供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证明由采购人查验，更换原厂件或副厂件均须经由采购人签字确认。

4. 中标人日常运作（接车、生产、交车、结算、投诉、索赔）要做到规范化、制度化、实行定人定岗定规，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度，形成岗位责任追究制度，促进生产管理活动有秩序的进行。

5. 中标人必须针对本项目设立维修服务专柜，有专人提供从接车到验车出厂的全过程服务。为采购人提供优先服务，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维修服务，保障车辆单位用车需要。

6. 投标人应承诺对采购人车辆实行应急救援服务、上门维修服务和24小时服务；在惠州市行政区域，采购人车辆发生故障需急修的，中标人应及时派员抢修，2小时内到达，并免费提供拖车救援服务；当采购人执行重大任务用车时，中标人应派出维修人员伴随保障。中标人应当建立消防车维修应急保障组，制定应急保障方案。采购人提供应急保障需求时。中标人应急保障组必须立即出动，能够完成消防因战备任务需要紧急维修的任务（须提供承诺函）。

7. 对可以维修的部件，不得以换代修；不得与任何人串通，虚假修车或虚报维修项目，损害车属单位的利益，严禁送修人员或单位向中标人提出非分要求。需要更换的新部件（单件200元以上、成套500元以上）要制档备查，妥善保管好每一辆维修车所更换的旧件（必须与要换的新部件相符，如送修单位需要旧件，签字后可取回），单一打包，统一存放，到了一定批量时，采购人根据该车辆维修清单逐一审核、处理，未经审批不得擅自丢弃。

8. 中标人须为采购人消防车辆建立完整的维修电子健康档案系统，即为每辆车建立从维修到报废全过程的电子维修记录，形成以车辆识别代码作为唯一标识的“一车一档”健康档案，认真记录车辆维修情况。

9. 如遇采购人消防车辆发生意外事故，中标人应积极配合车辆善后事宜，车辆的维修费用按保险公司理赔金额结算，采购人应全力配合中标人完善保险理赔手续。

（三）质量保证

1. 中标人提供保养维修服务时，其服务质量应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经修车辆达不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的，返修的车辆不得重复计价收费。

2. 中标人应对交付维修的车辆提供质量保证，在车辆的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造成机械事故的直接损失，由中标人全部负责。

3. 在质保期限内，经中标人维修或修复的车辆出现相同故障，除因采购人提供的配件或使用不当除外，均由中标人免费修复。

4. 中标人应保证维修所用的配件是未使用过的原厂生产的合格正品（如确需使用其它厂产品或旧拆车件的，应经中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并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应保证使用的配件材料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

（四）管理要求

1. 中标人的服务项目、服务收费、服务承诺等内容应向采购人公开，在业务接待室的显眼处公布企业的有关证照、维修项目工时费折扣和维修材料管理费率、质量保证规定、监督投诉电话。

2. 中标人须有健全的维修管理制度。包括不限于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车辆维修档案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质量控制制度及配件管理制度等。

3. 流程环节清楚、合理、有序。

4. 人员着装整洁、佩带标牌、能够提供文明、优质的服务。

5. 有符合规定的出厂质检工序。

6. 重要检测维修设备、操作规程实施有效，专人对设备的使用进行管理，保证状态良好。

（五）服务考核

1. 车辆维修合格率：95%；

车辆保养及时率：90%；

车辆维修及时率：90%；

其它服务及时率：90%。

2. 考核管理

（1）由采购人车辆管理部门根据内部的车辆管理要求对维修单位的维修保养工作进行月度检查：每月对车辆的维修保养情况按规定数量进行抽查。

（2）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汽车维修技术检验制度，车辆返修率要控制在5%以内。如超5%的，采购人将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收到限期整改通知书后，如连续累计3次返修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采购人每月对中标人进行考核，考核采用月度考核评分表的形式进行：考核周期为每月一次，统一按每月1日至月底最后一天作为每个考核周期的考核区间。如中标人违反服务承诺，考核达不到考核指标要求的，则当月考核为不合格，并对相应项目在当月扣减服务费。如果连续6个月中标人违反服务承诺，考核达不到考核指标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在维修过程中更换原有汽车配件的，更换下来原汽车配件归属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对原有配件自行处理。

《维修企业管理目标月度考核评分表》

考评单位盖章：	考评日期： 年 月 日至 月 日
---------	------------------

序号	评分标准	考核扣分	扣分说明
1	中标人未按规定建立车辆维修档案（一车一档）。每发现一宗扣2分。		
2	中标人未落实车辆完工后的使用情况回访制度。每发现一宗扣2分。		
3	中标人未落实车辆送修、出厂接车验收签名登记和车辆完工后车辆清洗制度。每发现一宗扣2分。		
4	中标人未按规定落实先报修审批，后维修的修车制度。每发现一宗扣2分。		
5	中标人有如下情形： 1、提供虚假信息，误导或欺骗车辆送修单位； 2、对送修车辆的配件、备件、耗材不能提供有效的进货发票、凭证； 3、用非原厂配件或旧件代替正厂配件以谋取非法利益。每发现一宗扣10分。		
6	中标人为提高消防车维修费用，向送修有关人员提供“好处”，相互串通重复报修或虚假报修。每发现一宗扣15分。		
7	中标人未经车辆送修有关人员同意擅自将车辆转厂（非指定维修厂）维修。每发现一宗扣15分。		
8	中标人未按规定执行机动车维修质量的保证制度，维修技术达不到要求，完工后的		

	车辆存在返工现象。每发现一宗扣10分。		
9	中标人故意夸大消防车辆故障、增加维修项目，提高维修费用。每发现一宗扣10分。		
10	中标人对更换下来的旧配件信息标注不清楚、缺失的。每发现一宗扣2分。		
11	总计		

说明：该表总分100分，由采购人考评填报，于每月5日前报采购人主管部门汇总，具体考评情况如下：

（1）当上年度总评大于或等于90分的，采购人主管部门将上年度考评总表（加盖公章，下同）交中标人确认，并按照上年度维修费用的100%支付。

（2）当上年度总评大于或等于75分但小于90分的，采购人主管部门将上年度考评情况（含扣分证据资料）提交采购人项目监管工作小组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制作月度考评总表交中标人确认，并按照上年度维修费用的90%支付。

（3）当上年度总评小于75分的，由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整改通知书，同时抄送给采购人主管部门，采购人主管部门将上年度考评情况（含扣分证据资料）提交采购人项目监管工作小组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制作月度考评总表交中标人确认，并按照上年度维修费用的75%支付。

此外，采购人项目监管工作小组就是否终止中标人服务资格进行研究，并提出处理意见报采购人单位审定。

四、维修费用

1. 维修费用要求

快速更换雨刷、灯泡等快速完成的免收工时费。

2. 维修费用的计算

(1) 维修费用计价公式

维修费用总金额=维修项目工时费+零配件费用；

维修项目工时费=维修项目工时费标准×工时费折扣率；

零配件费用=零配件进货价格×（1+附加管理费费率）；

(2) 报价要求

①工时费折扣率：投标人按照《消防车维修项目工时费标准价明细表》（详见附件）收费标准，报出工时费折扣率。投标人所报“工时费折扣率”范围为： $0\% < \text{工时费折扣率} \leq 100\%$ ，工时费折扣率必须为固定值，不接受区间报价，投标人未按要求进行填报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②附加管理费费率：投标人所报“附加管理费费率”范围为： $0\% \leq \text{附加管理费费率} \leq 20\%$ ，附加管理费费率必须为固定值，不接受区间报价，投标人未按要求进行填报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零配件进货价格应当做到公开、透明、真实。中标人须提供零配件进货渠道、供应商名称、报价单及经采购人对费用审核确认等材料作为结算依据。

③以上报价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费等相关税费。

④例如：某项目工时费标准为1000元，零配件进货价为2000元，工时费折扣率为75%，附加管理费费率为10%，则维修费总金额=工时费标准价×75%+零配件进货价×（1+10%）=1000×75%+2000×（1+10%）=2950元。

附件：《消防车维修项目工时费标准价明细表》（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编号	维修项目	工时费标准			备注
			奔驰、曼、斯堪尼亚、沃尔沃、重汽汕得卡	丰田中巴，东风、五十铃	日产皮卡、本田、现代、八吨以下	
维修项目1						
整车保养	101	一级维护	270	225	180	
	102	二级维护	720	540	450	
	103	更换机油，机油滤清器	360	315	180	
	104	更换波箱油（手动）	234	162	135	
	105	保养刹车(单桥)	270	180	180	
	106	保养冷却系统	135	117	117	
	107	保养空调系统 (不含加注雪种)	225	207	180	
	108	保养转向系统	90	90	90	
	109	清洗发动机外表	135	108	90	
维修项目2						
发动机	201	更换发动机皮带	1800	1500	1200	
	202	发动机保养	1500	1200	900	
	203	更换变速箱油	1800	1500	1200	
	204	更换发动机水泵（漏水）	3600	3200	2800	
	205	更换水箱冷却液	300	300	300	
	206	发动机大修 (含吊装发动机)	3600	3150	2700	
	207	吊装发动机总成	1800	1620	1350	
	208	更换发动机左侧支承胶	135	117	117	
	209	更换发动机右侧支承胶	135	117	117	
	210	更换发动机后支承胶	225	180	180	
	211	清洗、调校喷油嘴（全车套）及节气门（6缸）	1620	1350	1080	
	212	检修发动机燃油喷射系统	1350	1080	900	
	213	拆装燃油箱	270	270	270	
	214	更换防冻液	72	72	72	
	215	更换水泵及防冻液	360	315	270	
	216	拆装水箱	225	180	180	
	217	更换水道闷头	45	45	45	
	218	更换旁通水管	45	45	45	
	219	更换上水管	45	45	45	
	220	更换下水管	45	45	45	
	221	更换冷却风扇马达	207	162	135	
	222	拆装油底壳 (不含吊装发动机)	360	270	225	
	223	更换曲轴后油封 (含吊装波箱)	2250	2070	1620	
	224	更换曲轴前油封 (不含吊装发动机)	405	360	315	
	225	焊补排气管	90	90	90	
	226	更换排气管吊胶	27	27	27	
	227	拆装、更换排气	180	135	135	

		管前段				
228	拆装、更换排气管第二段	135	117	90		
229	拆装、更换排气管第三段	135	117	90		
230	拆装、更换排气管尾段	135	117	90		
231	拆装或更换空滤器总成	162	135	117		
232	更换发电机皮带	72	54	45		
233	更换空调皮带	72	54	45		
234	更换气缸垫（6缸）	1620	1350	1080		
235	拆装气门室盖	315	270	225		
236	更换油门拉线	90	90	90		
237	检修起动机	135	135	135		
238	检修发电机	135	135	135		
239	更换节温器	135	108	90		
240	更换节温器盖	135	108	90		
241	更换连接水管 （水泵到节温器）	90	72	72		
242	更换起动机总成	225	180	180		
243	更换发电机总成	225	180	180		
244	更换发动机缸盖（6缸）	1800	1620	1350		
245	更换机油泵总成 （不含吊装发动机）	270	225	207		
246	更换曲轴皮带轮	315	315	270		
247	拆装处理排气管前端接口漏气	135	135	135		
248	拆装进气歧管	180	162	135		
249	拆装排气管歧管	360	315	288		
250	更换风扇偶合器	207	180	162		
251	清洗燃油箱	360	360	360		
252	拆装高压油泵（柴油）	450	450	450		
253	清洗曲轴箱机油集滤器	315	315	315		
254	研磨气门（支）	27	27	27		
255	换发动机全套活塞环	2520	2250	2070		
256	换连杆轴承	2520	2250	2070		
257	检修空气压缩机	405	360	315		
258	换机油感应器	27	27	27		
259	检修离合器液压总泵	135	117	90		
260	免拆清洗引擎油路	135	117	90		
261	换发动机活塞、连杆	2520	2250	2070		
262	更换正时齿轮	1350	1620	1080		
263	换机油感应器、测量机油压力	45	45	45		
264	检修气门漏气（6缸）	1620	1440	1260		
265	换柴油机气缸垫	1800	1620	1440		
266	清洗更换燃油滤清器 （外置式）	135	117	117		
267	更换检查水温感应器	45	45	45		
268	检修更换机油格座	225	180	180		
269	镶气门座（个）	45	45	45		
270	油电路保养	405	360	315		
271	发动机电脑检测	135	135	135		
272	调怠速	45	45	45		
273	检修曲轴通风装置	135	117	108		

	274	清洗空气滤清器或更换滤芯	27	27	27	
	275	更换油箱	315	315	315	
	276	清理发动机积碳（6缸）	1350	1170	1080	
	277	更换飞轮齿 （不含吊装波箱）	135	135	135	
	278	清洗或更换节气门阀体	225	180	180	
	279	更换燃油蒸发控制装置	180	162	135	
	280	检测、清洗废气再循环 （EGR）系统	135	135	135	
	281	免拆清洗发动机气路系统	135	135	135	
	282	免拆清洗曲轴箱	135	135	135	
	283	拆洗三元催化器 （不含吊装发动机）	396	360	324	
	284	更换涡轮增压器	450	405	360	
	285	拆装清洗柴油喷油嘴（支）	90	90	90	
维修项目3						
传动系统	301	更换离合器片	1800	1620	1350	
	302	维修或保养离合器总泵	135	135	135	
	303	维修或保养离合器分泵	135	135	108	
	304	分解、修理差速器	1620	1350	117	
	305	分解、修理手动变速箱	2250	2070	1800	
	306	吊装变速箱总成	1080	900	720	
	307	更换波箱吊胶	90	90	90	
	308	更换或润滑波箱换挡拉索	162	135	135	
	309	换油箱支架胶	135	135	135	
	310	拆装后桥	1620	1350	1080	
	311	调校离合器	45	45	45	
	312	换传动轴万向节总成	135	135	108	
	313	换差速器油封	225	225	225	
	314	换半轴油封（单边）	135	135	135	
	315	更换轮毂轴承（轮）	180	180	135	
	316	检修挂档机构	135	135	117	
	317	检修变速箱操纵机构	108	90	90	
	318	更换变速箱前油封	1215	1080	900	
	319	更换变速箱后油封	225	207	180	
	320	换离合器分离轴承	1170	1080	900	
	321	检修后轮壳油封漏油	135	135	135	
	322	检修波箱液压油路板	2700	0	0	
	323	更换米表线	135	108	90	
	324	更换轮胎及动平衡（条）	180	135	135	
	325	更换传动轴吊胶	225	180	180	
	326	更换差速器油	135	90	90	
	327	外调校手刹	45	27	27	
	328	更换变速杆	90	90	90	
	329	检修行车记录仪主机	500	400	300	
	330	更换气动门电磁阀	500	400	300	
	331	维修拆装上装卷帘门	300	200	100	
维修项目4						
悬挂系统	401	更换前钢板（单边）	450	450	450	
	402	更换后钢板	720	720	630	

	403	更换轮胎螺丝（轮）	135	135	90	
	404	更换前减震器（支）	90	90	90	
	405	更换后减震器（支）	90	90	90	
	406	更换前轮避震器座胶	72	72	45	
	407	更换前轮定位拉杆	90	90	90	
	408	更换后钢板销（单边）	0	0	270	
	409	更换前钢板销（单边）	270	270	270	
	410	更换平衡杆胶	45	45	45	
	411	拆装平衡杆	180	180	0	
	412	拆装或更换转向节（单边）	540	450	2160	
	413	拆装前轮轴承（单边）	135	135	135	
	414	拆装后轮轴承（单边）	180	180	162	
	415	更换轮胎	162	135	135	
	416	更换发动机后横梁	540	540	450	
	417	换普通前避震器（支）	45	45	45	
	418	换普通后避震器（支）	45	45	45	
	419	检修铆前钢板支架座	270	252	225	
	420	检修铆后钢板支架座	0	0	315	
	421	换转向节主销	450	450	405	
	435	更换钢板销及衬套	270	270	270	
	437	更换前桥	720	720	630	
	438	更换后桥	1620	1620	1440	
	439	调整转向角度	27	27	27	
	440	检修横直拉杆	135	108	108	
	446	更换前轮油封（轮）	135	135	135	
	447	更换后轮油封（轮）	135	135	135	
	448	维修车门锁机	200	200	200	
	449	按照360° 行车记录仪	700	700	700	
	450	更换刹车皮	300	300	300	
	451	更换上装照明灯泡	50	50	50	
维修项目5						
制动系统	500	检修四轮刹车(个)	90	72	45	
	501	更换前制动片	270	225	180	
	502	更换后制动片（碟刹）	270	0	0	
	503	更换后制动蹄（鼓刹）	225	225	180	
	504	更换手刹片	180	135	135	
	505	更换后制动鼓	225	225	180	
	506	光整制动盘（个）	72	0	0	
	507	更换前制动盘	225	0	0	
	508	更换后制动盘	225	0	0	
	509	更换制动踏板	90	90	90	
	510	镗制动鼓（个）	45	45	45	
	511	检修制动总泵(不含电脑检测)	180	180	162	
	512	更换制动总泵（不含数据）	270	135	135	
	513	检修制动分泵（碟）（个）	45	0	0	
	569	更换制动分泵（前）（个）	162	90	90	
	515	更换ABS执行器	450	0	0	
	516	更换ABS转速传感器（个）	225	0	0	
	517	更换车轮制动软管（条）	27	27	27	
	518	检修ABS系统	1350	0	0	

	519	更换器材门撑杆	300	200	100	
	520	修复门玻璃升降器	300	200	100	
维修项目6						
转向系统	601	前束检测、调整	90	90	90	
	602	更换方向机总成	315	315	270	
	603	大修方向机	450	450	405	
	604	更换方向助力油泵	180	180	180	
	605	拆装转向横拉杆	135	135	135	
	606	拆装调整方向盘	108	108	90	
	607	更换方向机油	27	27	27	
	608	调整方向盘间隙	27	27	27	
	609	更换助力泵油壶	90	90	72	
	610	换方向机高低压油管	180	180	162	
	611	更换方向盘	108	90	90	
	612	换转向机十字轴	135	135	117	
	613	换方向锁	270	270	225	
维修项目7						
空调系统	701	补充雪种	27	27	27	
	702	更换电磁离合器	450	450	360	
	703	更换压缩机	405	360	315	
	704	更换冷凝器	270	270	225	
	705	清洁或更换蒸发器 (不含拆装仪表台)	270	270	225	
	706	更换暖水开关阀 (不含拆装仪表台)	90	90	90	
	707	更换风量调节开关 (不含拆装仪表台)	90	90	90	
	708	更换冷暖调节开关或拉索 (不含拆装仪表台)	90	90	90	
	709	更换A/C开关 (不含拆装仪表台)	90	90	90	
	710	拆装装空调鼓风机 (不含拆装仪表台)	270	270	225	
	711	拆装空调进气滤网	45	45	45	
	712	检修电子扇电路	180	180	180	
	713	检修空调电路 (普通) (不含拆装仪表台)	225	225	225	
	714	空调系统大修(单蒸发器) 不含拆装仪表台)	1350	1170	1080	
	715	换雪种瓶	135	135	117	
	716	抽真空加雪种	180	180	135	
	717	换高低压管(条)	180	180	180	
	718	检查更换空调继电器	90	90	72	
	719	清洗冷气风口、管道 (不含拆装仪表台)	180	162	144	
	720	排除蒸发箱外水道堵塞	90	90	72	
	721	更换膨胀阀 (不含拆装仪表台)	180	180	162	
	722	拆装更换冷气温度感应器 (不含拆装仪表台)	270	270	270	

	723	更换空调保险阀	162	144	117	
	724	检修空调电路（自动） （不含拆装仪表台）	900	720	630	
	725	检修暖气系统 （不含拆装仪表台）	270	270	225	
	726	拆装仪表台	1620	1350	1170	
	727	清洗蒸发器	180	162	135	
维修项目8						
电器系统	801	检修里程表线路 （不带电脑控制）	162	144	135	
	802	检修水温表线路	162	144	135	
	803	检修转速表线路	162	144	135	
	804	检修燃油表线路	162	144	135	
	805	检修机油压力线路（机油灯亮）	162	144	135	
	806	检修充电指示灯线路	162	144	135	
	807	检修全车灯光线路	720	630	540	
	808	调整大灯位置及光轴	90	90	72	
	809	拆修雨刮连杆机构 （不含拆装仪表台）	225	225	180	
	810	检修雨刮喷水机构	108	108	90	
	811	更换雨刮喷水壶或喷水电机	90	90	72	
	812	更换电池（个）	45	45	45	
	813	更换前门音响喇叭（个）	45	45	45	
	814	更换后音响喇叭（个）	45	45	45	
	815	拆装音响主机	90	90	72	
	816	更换电喇叭	45	45	45	
	817	更换升降器总开关	45	45	45	
	818	更换前门升降器或马达 （单门）	180	135	135	
	819	更换后门升降器或马达 （单门）	180	135	135	
	820	更换转向组合开关	225	207	180	
	821	更换前大灯或大灯座（只） （不含拆保险杠）	72	72	72	
	822	更换前角灯（只）	45	45	45	
	823	更换后尾灯（只）	45	45	45	
	824	更换后高位制动灯	90	90	90	
	825	更换前保险杠灯（只）	45	45	45	
	826	检修、更换前射灯	45	45	45	
	827	检修手刹灯线路	90	90	90	
	828	更换仪表板照明灯泡	90	90	90	
	829	全车线路大修	1800	1620	1440	
	830	消除故障码	315	315	315	
	831	更换室内倒车镜	27	27	27	
	832	换刮雨马达 （不含拆装仪表台）	225	225	180	
	833	换继电器	45	45	45	
	834	换保险盒 （不含线束更换）	270	270	225	
	835	检修电子油门故障	225	180	135	
	836	检修车速传感器	180	180	135	

	837	更换外把手	72	72	72	
	838	更换档泥板	45	45	45	
	839	检修电动车窗电路	180	180	180	
	840	检修中央门锁	180	180	135	
	841	拆装更换门灯感应器（个）	27	27	27	
	842	检修起动线路	135	117	90	
	843	更换电池头（正）	27	27	27	
	844	更换电池头（负）	27	27	27	
	845	发动机保养电脑归零	0	0	90	
	846	检修CD收音机外接电路	225	225	207	
	847	检修电子仪表板电路	225	225	207	
	848	检修更换雾灯（一对）	90	90	90	
	849	更换雨刮臂	45	45	45	
	850	检修倒车灯电路	135	135	135	
	851	检修雨刮电路	180	180	180	
	852	检修喇叭电路	135	135	135	
	853	安装车尾静电电线	27	22.5	18	
	855	更换警灯	300	300	300	
维修项目9						
车身部分	901	拆装车身饰件	450	450	450	
	902	更换前中网	180	180	135	
	903	更换前或后挡风玻璃	450	450	450	
	904	更换前盖锁并调整	45	45	45	
	905	更换前盖拉索拉手	90	45	45	
	906	更换倒车镜（单边）	90	90	90	
	907	更换前翼子板（单边）	342	315	297	
	908	更换后翼子板（单边）	540	450	360	
	909	更换前车门（个） （含相关附件拆装）	315	315	270	
	910	更换前门玻璃（件） （含相关附件拆装）	135	135	135	
	911	拆装前门内饰板（件）	45	45	45	
	912	拆装后门饰板（件）	45	45	45	
	913	更换车身前立柱（单边） （含相关附件拆装）	1800	1620	1440	
	914	更换车身中立柱（单边） （含相关附件拆装）	1350	1350	1170	
	915	更换前门锁机并调整（个）	135	135	135	
	916	更换后门锁机并调整	135	135	135	
	917	更换落水槽饰条（条）	45	45	45	
	918	更换前门玻璃绒槽（条）	135	135	135	
	919	更换后门玻璃绒槽	135	135	135	
	920	更换后门玻璃（件）	180	162	135	
	921	更换前保险杠	180	180	162	
	922	更换后保险杠	135	0	135	
	923	更换全车标志	90	72	45	
	924	更换后门玻璃外压条	135	117	99	
	925	更换前门玻璃外压条	117	90	72	
	926	修复校正大梁 （不含拆装其他附件）	1350	1350	1170	

927	更换车身地毯 (不含拆装仪表台)	720	540	450	
928	更换车顶	3150	3150	2700	
929	拆装车內天花	315	270	225	
930	更换油箱开启盖	9	9	9	
931	更换水箱下支架	135	135	117	
932	更换车门防水胶条	18	18	18	
933	更换车门外拉手	180	162	135	
935	更换车门内拉手	135	90	90	
936	更换后车门	315	315	270	
937	拆装前排座椅(个)	180	180	162	
938	拆装后排座椅及靠背	450	450	450	
939	更换前轮内挡泥衬胶(单边)	27	27	27	
940	更换后轮内挡泥补胶(单边)	27	27	27	
941	更换车门防撞胶	135	135	135	
942	更换后保险杠内支架	135	0	135	
943	更换前叶子板内托(左或右)	720	675	630	
944	更换后叶子板内托(左或右)	720	675	630	
945	更换门柱外饰铰	135	135	117	
946	更换前、后门门铰(对)	162	162	135	
947	更换前大灯(个)	90	90	72	
948	单门修复	315	315	315	
949	前杠修复	360	450	270	
950	前叶子板修复	450	450	450	
951	修玻璃升降器手动	0	0	135	
952	修玻璃升降器电动	135	135	135	
953	换单门锁芯	135	135	135	
954	更换尾门撑杆	45	45	45	
955	检修排气管、消声器	90	90	90	
956	电池架烧焊固定	90	90	90	
957	检修车头盖锁	45	45	45	
958	后尾板修复	450	450	450	
959	车身大修(单驾驶室)	3150	3150	2880	
960	前玻璃框锈蚀修复	630	630	630	
961	车顶沙板修复	720	720	720	
962	更换安全带(条)	45	45	45	
963	调校车门(个)	45	45	45	
964	调校尾门	45	45	45	
965	拆装全车附件	1080	1080	1080	
966	修复备胎架	90	90	90	
967	调校门锁位(门)	27	27	27	
968	更换外把手	45	45	45	
969	更换四档泥板	27	27	27	
970	更换波箱油、后桥油、方向机油、离合器油	450	450	450	
971	更换爆闪警灯	200	200	200	
972	更换左侧边灯及检修线路	450	450	450	
973	维修器材门	200	200	200	
974	更换上装水位压力表	3000	3000	3000	
975	更换上装屏幕控制电脑版总成	3000	3000	3000	

	976	更换车厢帆布	200	150	120	
维修项目10						
	1001	左前叶子板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02	右前叶子板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03	车顶凹位修复及校正	540	540	450	
	1004	左前门凹位修复及校正	315	315	270	
	1005	右前门凹位修复及校正	315	315	270	
	1006	左下裙条凹位修复及校正	315	315	270	
	1007	右下裙条凹位修复及校正	315	315	270	
	1008	左前立柱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09	右前立柱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10	左中柱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11	右中柱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12	左后门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13	右后门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14	左后叶子板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15	右后叶子板凹位修复及校正	405	405	360	
	1016	前保险杠凹位修复及校正	360	450	270	
	1017	拆装清洁全车室内饰件	1080	900	720	
	1018	驾驶楼升降拉手锁总成损坏	1500	1200	1000	
	1019	行车记录仪损坏 (报警故障, 厂家专用电脑读数据)	1500	1200	1000	
	1020	拆装保险杠	300	300	300	
维修项目11						
美容及烤漆	1101	全车烤漆内外	14220	13050	11700	
	1103	前保险杠烤漆(新件)	450	405	360	
		前保险杠烤漆(旧件)	540	495	450	
		前保险杠烤漆(残破)	495	495	405	
	1104	前保险杠补漆(局部)	270	225	180	
	1109	前车门烤漆(新件)	720	630	540	
		前车门烤漆(旧件)	810	720	630	
		前车门烤漆(残破)	900	810	720	
	1110	后车门烤漆(新件)	720	630	540	
		后车门烤漆(旧件)	810	720	630	
		后车门烤漆(残破)	900	810	720	
	1111	前立柱烤漆(旧件)	315	315	270	
		前立柱烤漆(残破)	360	360	315	
	1112	中立柱烤漆(旧件)	360	360	315	
		中立柱烤漆(残破)	405	360	315	
	1113	后立柱烤漆(旧件)	405	405	360	
		后立柱烤漆(残破)	450	405	360	
	1114	车门上幅烤漆(旧件)	360	315	270	
		车门上幅烤漆(残破)	405	360	342	
	1115	车门下幅烤漆(旧件)	360	315	270	
		车门下幅烤漆(残破)	540	495	450	
	1116	车门防撞条烤漆	135	135	108	
	1117	车身下裙条烤漆(新件)	495	450	405	
		车身下裙条烤漆(旧件)	585	540	495	
		车身下裙条烤漆(残破)	630	585	540	
	1118	车顶烤漆(新件)	1170	1080	990	

		车顶烤漆（旧件）	1170	1080	990	
		车顶烤漆（残破）	1350	1170	1080	
	1119	全车座位清洗、上蜡	450	405	360	
	1120	发动机外部清洗、上蜡	342	315	270	
	1121	全车抛光、上蜡	720	675	630	
	1123	全车打磨、抛光、上蜡	810	765	720	
	1124	上增艳蜡	315	297	270	
	1125	全车除污渍	900	855	720	
	1126	打磨、抛光加一层	720	675	630	
	1127	后箱盖烤漆	450	450	450	
	1128	内部美容蒸气	585	540	495	
	1129	水蜡洗车	90	90	72	
	1130	上普通光蜡	252	180	135	
	1131	更换全车座套	90	90	90	
	1132	外车身、全车填面喷漆、烤漆	7650	7200	6750	
	1133	车底喷防锈漆	900	810	720	
	1134	全车室内消毒	315	297	270	
	1135	室内椅套清洗	342	315	270	
	1136	发动机外表清洗	342	315	270	
	1137	后尾幅喷漆	450	405	360	
	1138	大梁修复后补漆	450	405	360	
	维修项目12					
	1201	更换车箱示宽灯（个）	72	72	72	
	1202	更换侧照明灯	135	135	135	
	1203	更换侧警灯	135	135	135	
	1204	更换链子门滑道	162	135	135	
	1205	更换链子门卷筒	315	315	270	
	1206	更换链子门滚轮	315	315	270	
	1207	更换侧翻板门	180	180	180	
	1208	更换气弹簧	72	72	72	
	1209	更换翻板门横樑	315	315	315	
	1210	更换水罐盖	135	135	135	
	1211	更换泡沫罐盖	135	135	135	
	1212	更换链子门胶条	135	135	135	
	1213	更换链子门防水饰条	135	135	135	
	1214	检修水泵气路系统	765	765	720	
	1215	检修水泵电路系统	1080	990	900	
	1216	检修水炮气路系统	450	450	450	
	1217	检修水炮电路系统	1350	1350	1080	
	1218	更换水泵油门控制线	450	450	405	
	1219	更换水泵后进水蝶阀	450	450	450	
	1220	更换水泵注水球阀	315	315	315	
	1221	更换水泵出水球阀	315	315	315	
	1222	更换水箱注水口接扣	315	315	315	
	1223	更换出水球阀垫	315	315	270	
	1224	更换水泵后闷盖	180	180	135	
	1225	更换水罐放余水球阀	1080	1080	1080	
	1226	更换泡沫罐放余液球阀	2520	2250	2250	
	1227	更换水泡出水球阀	1080	900	720	
	1228	更换水泵叶轮	6750	6300	5400	

1229	水泵系统保养大修 (含拆装水泵)	7650	7200	6750	
1230	真空泵保养大修 (含拆装真空泵或水泵)	6300	5400	3150	
1231	大修水泵取力器(含吊装)	3420	3150	2970	
1232	更换水泵总电源控制开关	270	225	180	
1233	更换油门电源控制开关	270	225	0	
1234	更换吸水管碟阀	450	450	450	
1235	更换吸水管总成	360	360	315	
1236	更换水泵传动轴(第一节)	270	270	270	
1237	更换水泵传动轴(第二节)	270	270	270	
1238	更换水泵传动轴(第三节)	270	270	270	
1239	更换水泵传动轴中吊轴承	315	315	315	
1240	更换水泵传动轴中吊架	315	315	315	
1241	更换水泵传动轴万向节	405	405	360	
1242	更换真空泵皮带	0	0	315	
1243	更换拉梯架	720	720	720	
1244	水罐修补(沙眼)	2700	2520	2520	
1245	水罐修补(裂缝)	4500	4050	4050	
1246	水罐大修防腐	25200	23400	21600	
1247	泡沫罐修补(沙眼)	2700	2520	2520	
1248	泡沫罐修补(裂缝)	4500	4050	4050	
1249	泡沫罐大修防腐	13500	13500	12600	
1250	更换箱体后照明灯	342	315	315	
1251	更换水箱体后圆警灯	342	315	315	
1252	更换水炮总成	1080	900	720	
1253	更换水炮控制电机	450	450	360	
1254	更换水泵气源过滤器	315	270	270	
1255	更换水泵系统气源电子阀	342	315	297	
1256	更换水泵防箱体(含吊装)	10800	9900	9900	
1257	液位罐箱体吊装	9000	7200	7200	
1258	更换前拖后吊液压泵	765	675	585	
1259	更换后吊油杆油封(套)	1620	1440	1350	
1260	拆装后吊臂	1080	1080	990	
1261	更换照明车灯灯管	162	135	135	
1262	更换照明车灯总成	180	162	162	
1263	更换照明车灯云台	720	675	630	
1264	更换照明车升举灯杆	1620	1440	1350	
1265	更换照明系统电线	900	810	720	
1266	更换照明车充气机	720	630	540	
1267	更换照明车发电机	900	810	720	
1268	照明车发电机大修	3150	3150	2700	
1269	更换照明车发电机火嘴	135	135	108	
1270	装备车器材架维修	315	297	270	

注：表中机修电器项目收费相关附件拆装，钣金项目收费为单项拆装修复，喷漆项目收费包括含漆料，美容项目包含耗材。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 采购人：本项目是指惠州市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供应商：是指在购买本磋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 “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 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 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响应文件电子版。

8. “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加盖供应商单位的公章。

9. “供应商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纸质响应文件上进行签章。

10. “法定代表人”：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响应文件上进行签章。

11.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 1 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现场开启
3	评审方式	现场评审
4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分别填报 (1) 工时费折扣率 (2) 附加管理费费率

6	报价要求	(1) 0%<报价≤100% (2) 0%≤报价≤20%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不收取。						
10	中标候选供应商 推荐家数	3 家						
11	中标供应商数量	1 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3 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废标。						
13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4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5	代理服务费	收取。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承担，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及相关规定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计算结果不足 5000.00 元时，按 5000.00 元收取。 本项目为服务类，成交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table><tr><th>费率类别 成交金额（万元人民币）</th><th>货物采购费率</th></tr><tr><td>100 以下部分</td><td>1.5%</td></tr><tr><td>100-500 部分</td><td>0.8%</td></tr></table> 如某采购项目，成交金额为 200 万元，总共缴纳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为： 总共缴纳的采购代理服务费=（100 万以下部分的采购代理服务费）+（100 万～200 万部分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100 万元×1.5%+（200-100）万元×0.8% =1.5 万元+0.8 万元 =2.3 万元。	费率类别 成交金额（万元人民币）	货物采购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0.8%
费率类别 成交金额（万元人民币）	货物采购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0.8%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人）收取						
17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	是						
18	响应文件要求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2 份，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 U 盘 1 份。纸质响应文件应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注明“正本”和“副						

		本”字样，正本、副本、电子响应文件一起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19	其他	无

三、说明

1. 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 磋商费用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将收取成交服务费，具体收费计算标准按须知前附表约定执行。成交服务费以一次性支付的形式支付。

5. 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进行项目响应，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

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6. 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 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谈判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谈判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

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出；不足 5 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向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以邮件形式发送最新的磋商文件。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

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五、响应要求

1. 响应登记

供应商应与竞争性磋商代理机构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响应文件的制作

2.1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 关于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响应文件。

2.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响应供应商应准备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和不做任何加密的相应电子文档一份（电子

文档应是全套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未经压缩处理的电子版本，其文字、表格、图表应以 WORD、EXCEL 软件编写，并以 U 盘或光盘为载体提交，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若副本与正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合并包装提交。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供应商全称和“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磋商文件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方有效。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响应人公章，其中“正本”每页均须加盖响应人的公章，“副本”须加盖骑缝章。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严重影响评审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 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响应供应商将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送至磋商公告指定地点。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按相关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4.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响应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磋商截止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4.2 响应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但响应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4.3 响应供应商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5. 响应保证金

5.1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响应保函、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

应保函或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5.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结果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3）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3）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4）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6. 响应有效期

6.1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6.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7. 样品（演示）

7.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7.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8.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8.1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8.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8.3 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8.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8.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1. 响应文件的开启

1.1 开启程序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启。开启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监督代表和响应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以供查验。

1.2 响应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磋商响应文件后，如实记载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响应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启前开启磋商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 开启时，由全体响应供应商代表或按签到顺序递交响应文件的前三名响应供应商代表作为全体响应供应商推选代表检查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竞争性磋商工作人员当众宣读响应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4 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有效响应文件的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时，停止开启，并将密封响应文件退还给响应供应商，本项目将视为采购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采购。

1.5 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成交

3.1 成交结果公告：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公告指定媒介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同步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公告指定媒介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曾工

电话：0752-2880812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惠州大道7号中惠国际大厦1单元10层1007号）

邮编：516001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

第四章 评 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审方法

采购包 1(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采购人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4.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并书面报告采购人监督部门。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7.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4）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8.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9.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供应商代表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

响应无效。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 1（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注：（1）上述评审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响应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工商注册未满一年的供应商，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7	特定资格条件	1.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供应商提供具有经交通运管部门监制认可的修理小型车辆技术和设备的二类（或以上）车辆维修经营业务资质证书，或交通运管部门出具的两类或以上的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报价	磋商响应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了报价函，报价符合报价要求
2	磋商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附加条件	磋商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4	磋商小组认为磋商响应供应商没有串通响应情形	磋商小组认为磋商响应供应商没有串通响应情形
5	无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响应、未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无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响应、未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2. 响应文件澄清

2.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

正。

2.4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

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 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5. 详细评审

表三详细评审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细则
价格部分(20分)			
1	价格评估	20	(1) 工时费折扣率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满分10分。 (2) 附加管理费费率: 投标报价得分=((1+评标基准价)/(1+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满分10分。
商务部分(40分)			
2	同类业绩情况	15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供从2022年6月1日至今同类业绩(中、大型车辆维修),每提供一份业绩得5分,满分5分,无提供不得分。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供从2022年6月1日至今同类业绩(消防车辆),每提供一份业绩得5分,满分10分,无提供不得分。 注:供应商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3	拟派技术人员	15	拟派技术人员中: (1) 具有高级证书的,每人得3分,本项最高9分;

			(2) 具有中级证书的, 每人得 2 分, 本项最高 4 分; (3) 具有检测员证书的, 每人得 2 分, 本项最高 2 分。 注: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同 1 人具有多张证书的, 不重复计分。
4	拖车服务	10	(1) 响应供应商提供拖车服务配备的重型拖车 1 辆或以上, 得 6 分。 (2) 响应供应商提供拖车服务配备的轻型拖车 1 辆或以上, 得 4 分。 注: 自有车辆的提供车辆行驶证、拖车所有人应与响应供应商名称相吻合; 非自有车辆的, 须提供与第三方签订的车辆租赁合同协议复印件、行驶证复印件, 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且车辆租赁合同协议有效期必须大于本项目协议有效期。无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40 分)			
5	项目实施方案	15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技术要求, 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及设备的配置、经营服务流程、维修时间安排、维修质量保证措施等) 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详尽、合理、可行性强的, 优于项目要求, 得 15 分; (2) 方案较合理、内容全面、可行性较强的, 满足项目要求, 得 10 分; (3) 实施方案简单、可行性一般, 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 得 5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15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到达故障车辆现场速度响应、零配件质保期、车辆返修率承诺、车辆维修档案的建立、车辆完工后的使用情况回访等) 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内容详尽合理、针对性强的, 优于项目要求, 得 15 分; (2) 方案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的, 满足项目要求, 得 10 分; (3) 方案简单、可行性一般, 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 得 5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7	应急保障方案	10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故障急修、采购人执行重大任务时的应急保障等) 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内容详尽合理、针对性强的, 优于项目要求, 得 10 分; (2) 方案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的, 满足项目要求, 得 7 分; (3) 方案简单、可行性一般, 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 得 4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6. 汇总、排序

评审得分计算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 2 位。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 由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7. 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 评审期间, 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竞争性磋商公平、公正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以实际合同签订为准）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__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__(-%)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_____日内付给乙方。

4.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六、知识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6、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评分索引

评审因素	评审指标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注：响应供应商应当根据技术及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响应供应商的得分。

格式一：

响 应 承 诺 函

致：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JZFC2515】，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如有），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二：

首 轮 报 价 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报价项目	响应报价（%）	服务期	服务地点
1	工时费折扣率	大写： 小写：		
2	附加管理费费率	大写： 小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_____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的响应授权或者取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上级公司的二次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₁，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₁，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 3.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
-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法律责任；
-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份，随响应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乙公司全称：（盖章），……公司全称：（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年月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 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 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 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若采购人支付采购代理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JZFC2515】，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响应供应商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响应供应商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响应供应商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建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惠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定点维修服务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JZFC2515】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

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对项目的理解，施工方案，施工部署、技术力量及进度措施，质量安全保证、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和应急预案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响应人参加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响应保证金，且可以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响应保证金。应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响应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成交）后响应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启日后的 90 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响应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响应供应商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响应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响应供应商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1. 因你方原因致使响应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响应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